

南華大學圖書館還書箱設置要點

民國 95 年 5 月 12 日本校 9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館務會議修訂通過
民國 105 年 9 月 13 日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圖書館館務會議通過

- 一、南華大學圖書館（以下簡稱本館）為便利讀者於閉館期間歸還圖書，設立還書箱，提供讀者自行投遞還書。為了有效管理使用，特訂定「南華大學圖書館還書箱設置要點」，以下簡稱本要點。
- 二、使用還書箱應秉持誠信原則。
- 三、還書箱僅限本館閉館期間使用，開館期間請至流通服務台辦理資料歸還手續。
- 四、還書箱僅限投入向本館借閱之圖書，請勿投入非本館圖書及其他物件。
- 五、下列資料請勿投入還書箱，否則將視同未還，期間所產生之逾期金依「南華大學圖書館資料及空間設備違規使用處置辦法」辦理。如因投入造成資料損傷或損毀，讀者應負賠償之責：
 - 非書資料，如錄影帶、CD、VCD…等。
 - 館際合作借書證
 - 圖書附件光碟片、磁片…等。
 - 無法投入之大型圖書。
 - 污損或受潮之圖書。
 - 非本館圖書及其他物件。
- 六、實際歸還圖書冊數，以本館點收為準。請讀者於次工作日連結本館網頁查詢個人借閱紀錄，以確認還書手續確實完成。
- 七、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，依「南華大學圖書館閱覽及借閱規則」辦理。
- 八、本要點經館務會議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